

教育部 函

地址：100217 臺北市中正區中山南路5號

承辦人：高瑞蓮

電話：(02)77367823

電子信箱：lilian@mail.moe.gov.tw

受文者：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8月18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學(三)字第1142803737號

速別：最速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實施計畫1份(A09000000E_1142803737_senddoc3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檢送本部辦理「114年度全國大專校院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運作傳承及座談會」實施計畫1份（如附件），請依參加對象核派人員參加並依限完成報名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為提供全國大專校院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（以下簡稱性平會）專業交流及經驗分享之平臺，並加強各校新進承辦人員（或相關權責人員）性別平等教育（含法規）相關知能，協助學校落實推動性別平等教育，特辦理旨揭計畫。
- 二、本案訂於114年9月22至23日及同年10月1至2日委請國立中興大學假惠蓀林場辦理，請依實施計畫所訂參與對象薦派適員報名參與，並自即日起至114年8月25日（星期一）止，至以下網址報名：
(一)承辦人：<https://reurl.cc/EQ1KYa>。
(二)執行秘書：<https://reurl.cc/4NWgED>。
- 三、為避免貴校人員因不諳性別平等教育法相關規定及處理流程而觸法，務請各校依上開場次薦派人員參加。各校人員之參訓及出席情形列入本部對學校相關補助款考核參酌。
- 四、另本次活動中亦頒發資深（至114學年度卸、續任服務滿3年、滿5年）大專校院辦理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業務承辦



人及執行秘書感謝獎牌，獲獎人員並請各校優予敘獎，以資鼓勵。

五、若有疑問請洽詢承辦學校學務處賴炯宏、洪孟郁；聯絡電話：04-22840223；Email：mengyu0725@nchu.edu.tw。

正本：各公私立大專校院、軍警大專校院

副本：內政部、國防部(均含附件)

電 2025/08/18 文
交 16:58:11 章

